

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秉承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及立场，对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《关于为参股公司紫金铜冠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对厦门紫金铜冠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紫金铜冠”）提供借款，是出于紫金铜冠日常资金需要，有助于其继续推进业务的开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在提供借款期内有能力对紫金铜冠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，提供借款的风险可控。本次提供借款事项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提供借款事项。

二、《关于为参股公司张家港恒运提供借款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公司对张家港恒运仓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张家港恒运”）提供借款，是出于张家港恒运收购 12 万吨浅圆仓的需要，有助于其继续推进仓储业务的开展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在提供借款期内有能力对张家港恒运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监督，提供借款的风险可控。本次提供借款事项所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本次提供借款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林涛、陈守德、吴育辉

2023 年 6 月 29 日